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7/366
13 Ma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7年5月13日

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安全理事会各成员感谢你1997年5月1日关于1997年4月16日在纽约举行的阿富汗问题非正式协商会议的信(A/51/886-S/1997/347)。他们欢迎你倡议召开有关国家会议,重新评估最近政治和军事发展后的阿富汗局势,并讨论如何最有效地促成谈判解决冲突以及加强联合国建立和平的工作。

安全理事会各成员仍然严重关注持续武装冲突对该区域构成的威胁和阿富汗人民的苦难。他们强调,阿富汗各方必须立即停止所有武装敌对行动,放弃使用武力,搁下分歧,进行政治对话,争取和平与民族和解。

安全理事会各成员重申支持联合国特别是联合国阿富汗特派团继续努力,以根据大会1996年12月17日第51/195号决议和安全理事会1996年10月22日第1076(1996)号决议促成阿富汗民族和解。他们确认所有有关国家都必须参与寻求和平,强调这种倡议必须以联合国为中心加以协调,促进停火协定,并促进阿富汗各方谈判。

安全理事会各成员注意到上述协商会议与会者提出了具体的提案,以求有助于和平解决冲突。他们认为,这是个有用的国际架构,可以更常开会。

安全理事会各成员将继续密切注意阿富汗局势的发展。

安全理事会主席
朴铢吉(签名)

97-12616 (c) 130597 130597 140597